

##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署聚氨酯保温绝热板材销售合同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2、合同约定的履行期限为2023年01月至2027年06月，交货期将根据沪东中华造船（集团）有限公司的具体通知做出相应的安排。按照合同规定，如果发生交付标的物与合同具体约定不符时，将存在公司需承担违约责任的风险。

3、合同预计在2023年、2024年、2025年、2026年及2027年确认收入，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上述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 一、合同签署概况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克科技”或“公司”）及下属孙公司斯洋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洋国际”）已分别与沪东中华造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沪东中华造船”）正式签订了液化天然气（以下简称“LNG”）增强型聚氨酯保温绝热板材的销售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近日，公司及斯洋国际收到双方签署完毕的合同文本。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本合同签署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 1、基本情况

沪东中华造船（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3月26日，注册资本341,725.107万元，法定代表人陈建良。沪东中华造船是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旗下的骨干核心企业，具有雄厚的船舶开发、设计、和建造实力，产品以军用

舰船、大型 LNG 船、超大型集装箱船、海洋工程及特种船为主,其注册地在上海浦东。沪东中华曾经建有国内第一艘 LNG 船,填补了国内该领域的空白,提高了我国造船工业的水平和国际地位。

2、雅克科技、斯洋国际与沪东中华造船不存在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沪东中华造船为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下属骨干核心企业,实力雄厚,信用优良,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标的:增强型聚氨酯保温绝热板材。

2、合同交易价格:人民币 206,632.0141 万元。

3、结算方式:买方于合同签订并收到双方签字盖章的合同正本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作为预付款,剩余款项依据卖方送货的批次分批付款。

4、合同已经双方正式签署并生效。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作为国内首家 LNG 保温绝热板材的供应商,产品性能符合液化天然气储运的技术要求,并且拥有完整的知识产权和专有技术、先进的生产工艺和高度智能化的生产线,在 LNG 船舶领域取得了国际权威机构、国际船东和造船公司信任。本次公司及斯洋国际与沪东中华造船签订合同,将进一步夯实公司在 LNG 船舶产业链的领先地位,标志着公司 LNG 保温绝热板材业务进入了高速发展的新阶段。前述合同的顺利签订并实施将对公司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上述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 五、备查文件

雅克科技、斯洋国际分别与沪东中华造船签署的相关合同。

特此公告。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五日